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条形码：



防伪编号：.0202016874001091722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报告 文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341 号

委托 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广州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 类型：专项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 日期：2016 年 4 月 6 日

报备 时间：2016 年 4 月 5 日 15:04:37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震

司徒慧强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0-38010065

传 真：

通信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耀中广场 3 座 11 楼

电 子 邮 件：

事务所网址：



防伪查询电话：020-38922363、38922373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38922363、38922373

防伪 查询 网址：<http://www.ezjcpa.org.cn> 或 <http://www.gdicpa.org.cn/>

一
以
务
心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字[2018]第4160341号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我们审计了广日股份2017年12月31日

的内部控制。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的。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的过程中，我们

认为：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企业负责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应当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主要责任。我们认为企业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主要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的。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的过程中，我们

认为：

风险。

四、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日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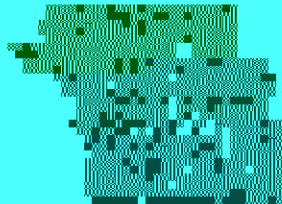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露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01000439673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50420009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100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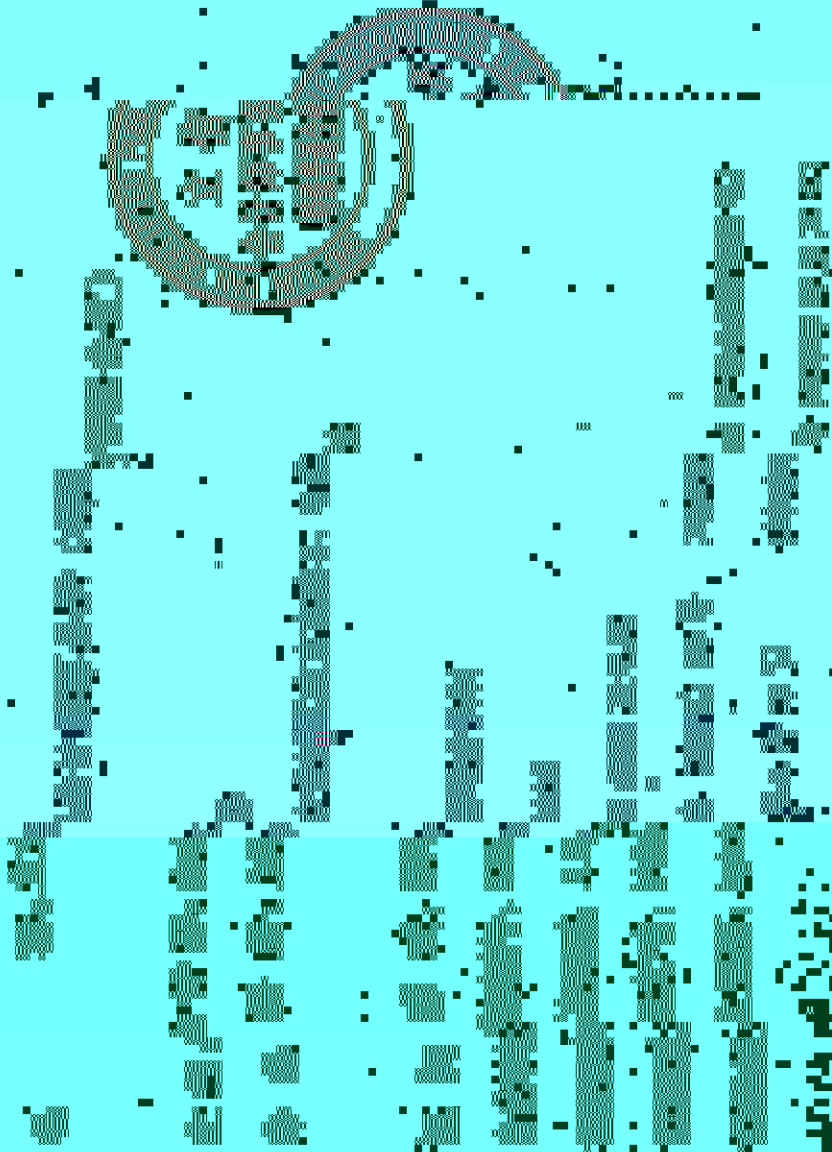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经营范围中可设“许可项目”字样。】



执业证书



说明

1.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印制，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注册管理部门负责发放，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2. 取得本证书的人员，必须经过继续教育，合格后方可执业。
3. 本证书实行定期注册制度。注册有效期满继续执业的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参加继续教育，经考核合格后方可注册。
4. 本证书遗失或者损毁的，持有人应当及时声明作废旧证书，并向原发证书部门申请补发。
5. 本证书不得涂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转让。
6. 本证书有效期满或者持有人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者被宣告失踪、宣告死亡、或者因过错受到刑事处罚且情节严重的，应当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销其注册，收回其《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号: 000373

正

, 批准
相关业务。



会计 中国期货

特殊普
通证券

朱建弟
(通合伙)

34

发证

证书有效

